



THE KING
OF SHORT STORIES

《短篇王》文丛 主编 / 孟繁华

实际上是呼救

刁斗 /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实际上是呼救

刁斗/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实际上是呼救/刁斗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6. 1

(短篇王)

ISBN 7-5039-2867-0

I. 实… II. 刁…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
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25744 号

实际上是呼救

著 者 刁 斗

责任编辑 向 宏

责任校对 张 莉

装帧设计 李 圣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h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2.5

字 数 220 千字

书 号 ISBN 7-5039-2867-0/I·1303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为了精致的写作和阅读

——“短篇王”丛书总序

孟繁华

“短篇王”书系的出版，是为了推动精致的写作和阅读。这一想法的萌生，源于对当下文学状况的某种忧虑。在市场力量的推动下，消费性的写作作为文学主流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这一被隐形之手塑造的文学环境，不仅激发了作家的市场诉求的积极性，而且也潜移默化地培育了读者粗糙的文学趣味。这一陈述当然不止是幽怨的拒绝或简单的批判，而是说一种单一的文学消费观念已经形成，文学对精神事物的漠然和对感官领域的热衷，似乎表明文学正在逐渐退出审美领域而为快感要求所取代。只要看看近年来坊间流行的畅销小说，对这一判断就会被认为大体不谬。

短篇小说因体裁的先天“缺憾”，不可能在市场上成为“拳头产品”；但也正因其体式的要求，短篇的精致几乎是第一

要义。曾经热爱过文学的人，大概都不会忘记欧·亨利、都德、契诃夫、海明威、鲁迅、汪曾祺等作家的短篇作品。即便是“先锋”、“现代”、“后现代”的作家，也不乏短小精致的传世之作。在当下时尚的文学消费潮流中，能够挽回文学精致的写作和阅读，张扬短篇小说大概是有效的方式之一。

“短篇王”需要做一点说明，列入出版或将要列入出版的这些短篇小说作家，可以理解为是致力于短篇创作的作家，也可以理解为在当下的文学环境中，短篇可能更精致更具文学的审美意义。但并不意味着尚未列入系列的短篇小说作家就不是最好的作家。这些不言而喻的问题之所以要特别提出，是因为在今天做任何一件事情都会容易引起歧义甚至非议。作如是说明，倘若有议论也应该是这个范畴之外的事情了。作为主编，这当然是一种必要的慎重。请各位看官理解才是。

生活（自序）

这次为“短篇王”选择小说，我想了很多。短篇小说因其精粹，更强调文学的纯度与力度，可在当下的文学舞台上，短篇小说似乎只能唱配角，这不免让人有些惴惴；据说，导致这种不景气的原因是短篇小说“容量有限”，“没有生活”。对这样的说法我不能苟同，而且我认为，这种观念的形成，也并非仅仅源于不同的人对“容量”与“生活”的不同理解。我知道，以一套甚至几套“短篇王”来拯救危局于事无补，但它的存在，则肯定有助于文学天地里的正本清源。就此，我愿意借这机会说说“生活”的话题。

每个人都以自己的方式创造自己的生活——主动的或被动的。求学、恋爱、打工、写作、养家糊口……在经历上述这些事情时，不同的方式可能导致不同的结果，也可能导致相同的结果，孰好孰坏，很难妄下定论。

我写小说。谁都知道，写小说不同于修梯田或者炼钢铁，

因而，我的方式比较简单。这些年里，我除了从事一份固定的工作以保证基本的日常消费外，其他时间，就是在家里读书和写作，玩牌和聊天。偶尔也去别的城市，或长或短地住上几日。可住在别的城市，习惯并不改变，也还是读书和写作，玩牌和聊天，只是前两项与后两项所耗时间的比例颠倒了一下：在家时，是五比一；在外边，是一比五。大体如此吧。于是，有些熟悉我的人感到了忧虑，他们提醒我：你离生活已经太远了。

这是一个大问题。

没有生活就没法写作，这是对小说家而言。其实抬杠点说，哪个人都算上，活着本身就是生活。说一个人远离了生活，差不多就是说一个人临近了死期。我不抬杠，我也知道，批评我远离生活的熟人也没想抬杠，尽管他们认为修梯田和炼钢铁更“像”生活，可也不再视“生活无处不在”的理论该杀该罚了。这就好办了，我们说的，都只是生活之于小说或小说之于生活。

生活的概念，就像生活本身一样暧昧不明，如同把“to be or not to be”翻译成“活着或者死”，很难说就道尽了哈姆雷特的复杂思想。我所说的，也只能是大概。我理解的所谓生活，可以生硬地划出两大块来，一种叫世相生活，一种叫性灵生活。这两种生活，是密不可分休戚相关的，恰似呼吸与心跳：如果你的呼吸没有了，你的心脏很快也会停止跳动；同

样，如果你的心脏不再跳动，也就谈不上呼吸了。当然，它们二者的多少富贫并不成比例。前边我说过，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方式，如何经验世相生活，如何经验性灵生活，如何在世相生活中渗透性灵生活又如何在性灵生活中渗透世相生活，这因人而异，无成规可循。

每个小说家都有不同的创作追求，不同的创作追求训练了迥然有别的目光眼力，而迥然有别的目光眼力又提供了天悬地隔的理解与发现。不知从何时起，也不知因为什么，我们的小说被固定在了题材的案板上，整整齐齐地切成了若干块：有的大些，有的小些，有的以大含小，有的以小衬大，但一概条理清楚。一旦你的小说不属于那若干块之一——比如，你说我的小说写了一个人志愿被关在笼子里表演饥饿，人们问你是不是控诉资本主义你又说不是——那么没有生活的指责就会随之而来：胡诌八扯嘛！人们似乎只认可工农商学兵的生活，公检法政医的生活，当然是穿上互有区别的服装，做着彼此相异的事情时的生活。而这些人集中在澡堂子里，除去了外在的身份标记，以雷同的动作搓泥球时，他们那毫无干系的所思所想、所恨所爱、所作所为便不再是生活。这真可怕。因为后妈虐待吃不饱饭是饥饿，而单纯的饥饿本身已经不是饥饿了。还有，人们评价小说好坏的标准，也与这个急功近利的时代特点相映成趣，似乎药品说明书才是最好的小说：一日三次，每次一至二片，孕妇忌服。写股票题材的小说，要教会人们如何弄潮于

“牛市”“熊市”；写消防题材的小说，得指导人们如何登高上房；写反贪题材的小说，该帮助人们提高如何伸手又不会被捉的技巧。在“生活气息浓郁”这样一个不伦不类的判断标准下，拙劣虚假的风景描写与投机取巧的民俗介绍大行其道，好像这样一来，“傻×”、“呆×”与“雄起”就不可同日而语了。至于小说家真正需要关心的人的灵魂，因其看不见也摸不着，被名正言顺地排除到了“生活”之外。于是，在这样的小说理论中，某些小说家成了胡编滥造的欺骗者，成了痴人说梦的谰妄者，成了无病呻吟的自淫者。比如我。

我是一个要把小说写作当成一生的事情来做的人，对于小说与生活之关系这样一个大问题，我不能没有自己的思考。在我看来，我们读过的所有伟大小说都能证明，小说只与小说家的性灵生活有关，而与世相生活无关。我的意思不是说小说家有权闭目塞听。恰恰相反，小说家的眼睛应该永远警醒，且可以透过一线窗缝将无限风光尽收眼底；小说家的耳朵应该永远机敏，并能够由一丝虫鸣把山崩海啸悉归耳畔。我的意思是，世相生活提供给小说家的，是与修梯田的农民炼钢铁的工人并无二致的生存境遇，一个没有修过梯田炼过钢铁的小说家能否在梯田与钢铁的背景上做好文章，这只取决于他的性灵生活。小说家写作小说，不是因为受到了梯田与钢铁的诱惑，“沸腾的××生活促使我拿起笔来”的说法，只是非小说家的欺人之谈。渴望倾述并热爱文字，这才是小说家写作小说的全部理

由。性喜冒险的海明威不是为了写小说才投身战争，疾患在身的普鲁斯特也不是为了写小说才深居简出。对于一个小说家来说，整个人类所面对的共同问题，才是他需要穷极一生去“深入”其间的：比如痛苦、比如幸福、比如责任、比如背叛、比如信仰、比如绝望、比如仇恨、比如爱……而这一切，皆源于他的性灵生活。至于小说家借助怎样的布景与道具来剖解呈现他的小说世界、他笔下的小说最终将达到怎样的高度与境界，那就是另一个话题了，那应该由小说家的才华、技巧、人生经历及情感体验来做出回答。

当然了，如果小说家有兴趣也有可能，他尽可以介入五行八作，遍历名山大川，尽享世相生活的林林总总。我想这至少不是坏事。但是我，我知道我没有那种可能，即使有那可能，也不一定会有兴趣。我身体之外的这个庞大世界，除了让我恐惧和压抑，别的什么都没有给我，我对它避之犹恐不及。现在，我能以我自己认为高尚和快乐的方式，嬉戏在我自己的丰富之中——读书和写作，玩牌和聊天——这足够了。我是为了生活而写作，并不是为了写作而生活。

目录

1	去张集
23	会话课
42	桥
60	实际上是呼救
82	碗里需要一小勺糖
102	烟花记
123	草原
143	《伪币制造者》
166	猜想乔依娜
185	把酒酹滔滔
207	蟑螂
222	变形记
239	最后一枪

- 255 暴力模仿
- 273 谋杀意大利
- 286 规则的延伸
- 308 姜典先生命令我做的三件事情
- 331 冬季到沈阳来看雪
- 354 谁肯与我击掌
- 365 张集行

去张集

1

我是职业小说家，喜欢虚构，热衷于在笔下瞎编乱造。据不完全统计，多年里，我编造的故事有几十个，虚构的人物也接近三位数了，而且，由于我知识贫乏，阅历有限，急不择言时，还常常在小说里以假充真地顺嘴胡诌。比如我说有一种叫胡地锦的花如何如何，又说有一种叫阿普唑仑散的药怎样怎样，一本正经地介绍它们，煞有介事地描述它们，好像它们就是人们司空见惯的腊梅牡丹或扑热息痛止咳糖浆。其实那全是没影的东西，经不起追究。

可不知为什么，我小说里涉及的地名却基本真实，要么沈阳，要么大连，要么北京，要么广州，个顶个的货真价实，连北市场老虎滩海淀图书城天河体育中心这些细部都不含糊；不

像有些人笔下的故事，只能发生在L省S市之类的地方。有时我想自己的作假根性，都感到奇怪，甚至自责，觉得作为一个小说家我的谎撒得不够彻底，就好像做爱时由于能力不逮半途而废了一样——前者是对不住小说这门虚构的艺术，后者是对不住既给我快乐也从我这里收获快乐的女人。幸好，如今回头省检自己，我发现，我的小说在地名使用上也并非一味地实打实凿，在我的一部分小说里，还有个出场次数不算太低的张集市属于空穴来风。

我有张集。这让我多少能宽慰一些。

我写的小说不算少了，可对小说理论却是外行。难道全写真事的小说就算不上好小说吗？人名地名包括花名药名，笔笔有出处，句句有着落，难道这样写出来的就不是可以提纯经验的小说而成了只供记录经历的新闻报道吗？我不知道。我认为不应该这么绝对。但不知为什么，当我意识到我小说里尚有一个凭空捏造的地名时，我还是松了口气，似乎因为有了张集市，加西亚·马尔克斯的马孔多镇与威廉·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县给予我的文学压力就小了一些。

以前，我从没想过由我用笔创造的张集对我意味着什么。我的小说主要写当下的城市生活，故事多半发生在沈阳。沈阳是我从出生到现在一直生活的地方，用起来顺手。可小说不同于时事宣传，不能一味只唱喜歌，即使是“主旋律”作品，偶尔的小骂也在所难免。我一向与人为善与世无争，我写小说，

只因为我的智力类型适合这项游戏，我可不想一语不慎得罪了谁，尤其不能在沈阳这地面得罪了谁——活得安逸总比小说重要吧。这样，我就在沈阳之外又虚构一个张集，有时拿沈阳说事有所不便，就用它来暗渡陈仓，以确保我别生是非。

哦，我题外话好像说多了。可既然已经说到了这里，不妨就再多说几句，晚一点切入正题也算不得写作大忌。当初我虚构个张集玩弄于掌股，其实只是即兴之举，第一次想到它并使用它，正好是我在一个杂志社负点小责时。那时和我一块编刊物的有一男一女两个编辑，一个叫张晓伟一个叫张颖，我们关系一直很好，属于能彼此分担忧愁的兄弟姐妹。有一次，我为了表达对二张的友谊，决定写篇小说，可是写的时候，临时需要一个非实有的地名，结果，也不知脑子怎么一转，就顺手把个“张集”写了出来——与我接触最多的男女好友都集中在了张姓上呀。事实上，我对名字这东西挺挑剔的，如果当时不仓促上阵，再琢磨琢磨，我选的名字，一定会如“刁斗”般的稀奇古怪。比如吧，新疆有个地方叫哈密，山东有个地方叫即墨，贵州有个地方叫毕节，广西有个地方叫百色，尽管这些地方我都没去过，也不知道它们富含了什么意义，但哈密即墨毕节百色，我一读它们一写它们，就能生出些隐秘的兴奋与怪异的冲动。我的意思是，就我个人的喜好来说，这类名字才更有理由进入我的地名词典。可惜我已经用上了张集，又用熟了，有感情了，也就一直保留了它。但实事求是地说，我对它的重

视程度一直不够，有点像个模范母亲对待养子：虽然也关心照顾爱护体贴，可总是客情多于实意，不像对亲生子女那么来得自然。所以那天在电话里，Mary问我能不能陪她去张集时，我根本没意识到她话里的“张集”两字是加了重音的，而她说的张集，正是我小说里的那个张集；当时我还蹬鼻子上脸地表决心呢，说没问题，陪你去哪都行，去最南边的三亚去最北边的漠河我都悉听尊便。那个时候，我好像被酒精或女色冲昏了脑袋，完全忘记了我还用笔创造过一座叫张集的城市。

顺便说一句，如果哈密即墨毕节百色也是我的创造，当别人提及它们时，即使我已被酒精或女色冲昏了脑袋，我认为，我也不会像个白痴那样只顾激动，而想不到它们事实上并不存在于中国版图。可张集，它太没特点了，它就如同沈阳大连北京广州一样凡俗庸常。

2

我和 Mary 是在拉萨的贡嘎机场认识的。

那天走进贡嘎机场的候机大厅，我正东张西望地琢磨着该去哪里换登机牌时，忽听有人叫我名字。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在这么个遥远的地方也有人认识我？但我还是循声望去，很快也就看到那个叫我的人了。只见距我不远处的一群红男绿女中，一个西服革履的男子向我走来，他脸上的表情与我

脸上的表情异中有同：我是惊愕，他是惊喜。

“真巧呀刁斗，这得多大缘分……”

“你——James……”

接下来，由于 James 的热情介绍，我也就认识 Mary 他们那一帮子人了——哦，不，别人我始终也没认识，我只认识了 Mary。

“嗨，来介绍一下介绍一下，这可是名人呀，大作家，刁斗，我哥们儿刁斗。哎刁斗，这都是我同事，我们公司的中层一块来西藏刚开了个以旅游为主工作为辅的神仙会。这是 Philip，这是 Roth，这是 Mary，这是 Helene，这是 Frick……”

James 不是英国绅士，Mary 也不是美国靓妞，他们还有他们那帮顶着各种洋名的同事，都是黄皮肤黑眼睛的中国人，只不过，是一群在外企做事的中国人。其实我和 James 算不上哥们儿，只是在北京玩时，七扭八拐地认识了，用过两回他的车，才有了些泛泛的交往，不然的话，我不会连他中文名字叫什么都不知道——如果他有中文名字的话。这之后，在热情的 James 的邀请下，我就和他的白领集体活动在一起了，一起换登机牌，一起通过安检通道，一起坐在候机厅里聊足球聊萨达姆聊小说的影视改编聊哈里·波特几米史努比，一起上飞机。在飞机上，落座的时候，我才发现，我和 Mary 的座位居然挨着。在飞机中部背后就是厕所的那个第十六排座位上，Mary 坐 C 座，我坐 B 座，James 坐 A 座，也就是说，Mary 临